

证券代码：688709

证券简称：成都华微

公告编号：2024-013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12日，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17,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授信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2024年度，公司为满足经营活动需要，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17,000.00万元，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利率以业务发生时银行实际利率为准。具体提供授信额度的金融机构见下表：

单位：万元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担保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	信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信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0	信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信用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信用
合计	117,000.00	

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与本次授信有关的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借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在不超过综合授信额度内且不超过年度预算方案中筹资预算的额度内循环使用。上述银行授信授权有效期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5日